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职工劳动竞赛活动领导小组

苏建竞〔2026〕4号

关于印发《2026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（建模与清单）决赛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（建委）：

根据省住房城乡建设厅、省总工会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教育厅《关于组织开展“苏技匠心”江苏百万工匠职业技能竞赛活动—2026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苏建工会〔2026〕71号）要求，拟于9月举办2026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（建模与清单）决赛，现将竞赛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，望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。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
职工劳动竞赛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6年6月15日

2026 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（建模与清单） 决赛实施方案

为确保“苏技匠心”江苏百万工匠职业技能竞赛活动——2026 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（建模与清单）决赛公平公正和有序开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竞赛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江苏省总工会

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江苏省教育厅

（二）承办单位

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

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

（三）协办单位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报名参赛

省决赛设企业职工组和职业院校学生组两个类别。

（一）职工组

1. 凡在本省设计、施工、招标代理、监理、项目管理、造价咨询企业和建设单位、开发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工作 3 年以上，年龄在 18 周岁（含）至 60 周岁（含）之间，与用人

单位签订劳动合同，持有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均可报名参赛。已获得历届省决赛个人赛前三名的选手不得参加。

2. 各设区市可参照本实施方案成立市级竞赛领导小组，组织市级选拔赛。

各设区市选拔不少于 7 人组成职工代表队，选手总人数不超过 11 人，其中至少有 2 名选手为县（市）选手。

3. 各市区组队参加省决赛，设领队 1 名，联络员 1 名。各市联络员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前登录省造价协会 OA 系统报名，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（包括身份证、照片、劳动合同、职业资格证书等）扫描件。

省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职工选手资格审查。职工选手资格审查结果由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官网予以公示。

（二）学生组

1. 工程造价相关专业的职业技术学院，以院校为单位组织本校学生代表参加省决赛。

各职业院校选拔 3 名在校学生组成学生代表队。

2. 职业院校组队参加省决赛，设领队 1 人、指导教师 1 人，领队可由指导教师兼任。各院校领队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前登录省造价协会 OA 系统报名，并上传相关证明材料（包括身份证、照片、学生证等）扫描件。

省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学生选手资格审查。审查的主要内容和要求：学生个人身份信息真实，在校学籍经查

合法。学生选手资格审查结果由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官网予以公示。

三、竞赛时间和地点及赛前赛后工作安排

（一）决赛时间与地点

1. 决赛时间：2026 年 9 月下旬
2. 决赛地点：省决赛的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
3. 赛时安排：理论竞赛安排赛时 45 分钟，实务技能竞赛安排赛时 3 小时 45 分钟。

（二）赛前筹备工作安排

1. 选手资格审查阶段（8 月中下旬）：完成职工组、学生组选手资格审查，并在省造价协会官网公示审查结果。责任人：王钰玥。

2. 命题及赛务准备阶段（9 月上旬）：确定决赛具体时间、地点，发布正式通知；组织专家封闭出卷，完成理论竞赛、实务竞赛出题组卷。责任人：陆惠民、蒋红焰。

3. 场地、系统及人员准备阶段（9 月中旬）：完成竞赛场地布置、考试系统部署、网络及电力测试；组织监考人员及裁判培训；统一印制选手入场证、制作赛位号贴。责任人：杨柳、陆学慧。

4. 报到及现场演练阶段（赛前 1 天）：各代表队报到，领取入场证及赛事指南；组织裁判员、监考员现场演练。责任人：朱方霖。

（三）赛后工作安排

1. 成绩评定与复核阶段（赛后 15 个工作日）：受理选

手申诉，仲裁工作组完成合议并反馈意见；完成理论及实务竞赛系统评分；完成实务竞赛专家复核评分（异常卷、清单人工评分）及成绩汇总。责任人：陆惠民、蒋红焰。

2. 成绩公示与总结阶段（赛后 30 个工作日）：在省造价协会官网公示决赛成绩及排名，确认最终获奖名单；向主办单位报送竞赛总结。责任人：杨柳。

3. 结果发布与整理阶段（赛后 90 个工作日）：印发竞赛获奖文件，寄送获奖证书，完成各项奖励发放；整理竞赛成果档案。责任人：王钰玥、朱方霖。

四、竞赛内容与方式

省决赛分为理论竞赛和实务技能竞赛两部分，其中理论竞赛成绩占 30%，实务竞赛成绩占 70%。

（一）理论竞赛采取闭卷上机答题形式，由计算机自动评分。重点考查选手对造价理论知识的理解水平和应用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、标准、计量、计价问题的解决能力。题型包括：单项选择题、多项选择题、是非判断题。参赛选手须在倒计时结束前完成答题并提交试卷，如未按时提交，系统倒计时结束时将自动提交。已提交试卷的选手无需等待理论竞赛结束，可直接进行实务竞赛答题。

理论竞赛设考题 40 题，卷面满分值 100 分。其中：从题库中选题 28 题，占 70%；题库外出题 12 题，占 30%。卷面题型分值：单选题 20 题，每题 2 分；多选题 10 题，每题 4 分；判断题 10 题，每题 2 分。

理论竞赛参考题库可通过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

网 — 专题专栏 — 更多 — 建设职工之家
(<http://jsszfhcxjst.jiangsu.gov.cn/>)或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
官网通知公告栏目(<http://www.jszjxh.com/>)下载。

(二) 实务技能竞赛采取上机操作形式。考试平台提供完整项目资料供选手下载, 内容包括: 1 套 CAD 施工图图纸(.dwg 格式)、1 份建模说明(.docx 格式)、1 份统一格式建模工程量成果表(.xlsx 格式)、1 份统一格式招标工程量清单(.xlsx 格式)及成果提交说明。

为保证竞赛公平、成果可核验, 所有参赛选手均须按统一要求提交模型成果文件、建模工程量成果表、招标工程量清单。

实务技能竞赛分为两项任务:

1. 模型创建与成果提交(软件评分)。参赛选手依据 CAD 施工图图纸及建模说明完成工程模型创建, 提交模型原始文件, 并按赛事统一格式导出建模工程量成果表。模型成果应能够反映结构、建筑、钢筋、楼梯、装饰、节点等试题要求范围内的主要内容。(注明: 这个任务中包含 2 个成果文件)

2. 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(人工评分)。参赛选手根据题目要求, 按照统一格式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。

参赛选手完成模型创建、建模工程量成果表和招标工程量清单编制后, 应按赛事要求将模型成果文件、建模工程量成果表、招标工程量清单一同上传至竞赛系统指定路径。未按要求上传、文件无法识别或成果缺失的, 按成果提交规则

处理。完成上传后，由监考老师现场打印招标工程量清单并由选手本人签字确认。

实务竞赛卷面满分值 100 分，按“建模与工程量成果 50%、工程量清单编制 50%”进行评分。

五、竞赛适用资料

- 1.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》（GB/T50500-2024）
- 2.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》（GB/T50854-2024）
- 3.《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》（GB/T50500-2024）及 9 本工程量计算标准有关事宜的公告》（〔2025〕第 12 号）
- 4.《工程造价术语标准》GB/T50875-2013
- 5.《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》GB/T50353-2013
- 6.《混凝土结构施工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》（22G101-1，22G101-2，22G101-3）

六、竞赛规则及要求

竞赛采用现场考试形式，由主办方提供竞赛场地和必要的设施。参赛人员自备电脑、有线键盘、有线鼠标、建模算量软件。

（一）身份核验

参赛选手个人信息必须与通过选手资格审查的个人身份信息一致。

1. 职工组参赛选手必须持“个人身份证”和印有本人免冠照片的“选手入场证”进入竞赛场地，按指定的赛位参加

决赛。

2. 学生组参赛选手必须持“个人身份证”、印有本人免冠照片的“选手入场证”和本人“学生证”进入竞赛场地，按指定的赛位参加决赛。

“选手入场证”由省竞赛组委会办公室统一编号，统一印制，由各代表队集体报到时统一领取后发放给选手个人。

参赛选手入场就位后，应将个人身份证件放置于赛位桌面，以供赛场巡视人员和裁判人员检查。

（二）决赛成绩评定

1. 决赛分值比例。理论竞赛与实务竞赛卷面满分均为100分。参赛选手的个人总成绩，由理论竞赛成绩与实务竞赛成绩按一定权重加权计算得出。

2. 选手成绩评定。理论竞赛依据系统答题结果评分；实务竞赛依据模型成果文件、建模工程量成果表和招标工程量清单进行系统评分、系统辅助评分和专家复核评分。

3. 实务竞赛复核。裁判组可对系统评分异常、文件无法识别、不同软件成果、模型与工程量成果不一致、招标工程量清单异常等情况进行复核。复核应留存评分依据、偏差计算结果和裁判处理意见，作为成绩确认、申诉处理和仲裁的依据。

4. 选手成绩排名。理论竞赛与实务竞赛合格分数线均为60分。只有两项成绩均达到合格线的选手，其总成绩才可纳入决赛排名。选手总成绩相同的，实务竞赛成绩高的排名在前；实务竞赛成绩也相同的，用时少的排名在前。

（三）成果提交要求

1. 参赛选手应按成果提交说明完成文件命名、保存和上传。实务竞赛提交成果原则上包括模型原始文件、建模工程量成果表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组委会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。

2. 统一格式表格仅允许在规定作答区域填写。因擅自修改模板结构、删除固定字段、变更清单编号或项目特征，导致无法正常评分的，相关采分点可按 0 分处理。

3. 参赛选手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提交。考试系统倒计时结束或裁判长宣布停止操作后，未按要求提交、提交文件缺失或提交文件无法打开的，按实际可评分成果评定；因个人操作原因造成成果丢失、覆盖或损坏的，由参赛选手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。

（四）违规行为处理

各代表队和参赛选手应遵守规定，服从裁判。有下列情形的，由裁判长对选手作出处理：

1. 未按规定时间进入竞赛现场，迟到时间超过 15 分钟的，按选手弃权处理。

2. 在竞赛中未举手报告，或报告未经裁判人员同意擅自离开赛位的，扣罚成绩 2 分；擅自离开赛位走出竞赛场地的，扣罚成绩 5 分。

3. 在竞赛中与他人讲话或大声喧哗的，扣罚成绩 2 分；与邻桌选手交头接耳讨论试题的，扣罚成绩 5 分。

4. 在竞赛中携带未经允许的物品资料的，扰乱赛场秩序、不服从裁判管理的，取消比赛资格责令退场。

5. 未经允许切换考试系统、打开与竞赛无关的软件或文件、访问与本次竞赛无关的网站、使用外部存储设备或通讯工具的，视情节扣罚成绩 5-10 分；情节严重的，取消比赛资格。

6. 擅自修改计算机系统环境、安装插件、调用未经允许的外部程序、替换或破坏竞赛文件的，取消比赛资格。

7. 参赛成果存在明显抄袭、相互复制、高度雷同，或模型成果、建模工程量成果表、招标工程量清单之间明显不匹配且不能合理说明的，经裁判组认定后，可扣减相关分值；涉嫌作弊的，取消比赛资格。

8. 故意篡改统一格式表格保护区、清单固定字段、选手身份信息或评分所需关键数据的，相关成果按无效处理；情节严重的，取消比赛资格。

（五）申诉与仲裁

参赛选手对决赛现场裁判事项不服的，可以在决赛结束后 1 小时内由当事选手所在代表队的领队向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，要求仲裁处理：

1. 申诉。申诉人应书面表达申诉事项、申诉理由、申诉依据、申诉目的。申诉书应经当事选手和所在代表队领队签字。

2. 仲裁。仲裁工作组对申诉事项应及时受理，并合议仲裁。仲裁工作组对申诉有依据、申诉理由充分、申诉目的正当的申诉，予以支持，并改正失当的、错误的裁判事项；仲裁工作组对申诉无依据、申诉理由不充分、申诉目的不正当

的申诉，不予支持。

仲裁工作组收到申诉书后 2 小时内向申诉人告知仲裁意见。仲裁意见为最终裁判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按照《关于组织开展“苏技匠心”江苏百万工匠职业技能竞赛活动—2026 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苏建工会〔2026〕71 号）精神执行。

（二）对职工组前 20 名选手可抵扣造价师网络继续教育 30 学时，第 21—30 名选手可抵扣造价师网络继续教育 20 学时，其余参赛选手可抵扣造价师网络继续教育 10 学时。

（三）对参加省决赛获得优异成绩的选手个人和代表队，由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给予奖励，并颁发证书。

（四）对组织本届竞赛活动作出积极贡献，取得突出成效的单位和个人，由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给予奖励，并颁发证书。

八、竞赛组委会联系方式

竞赛工作联系人：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，杨柳，联系电话：025-83735540。

职工代表队报名联系人：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，王钰玥，联系电话：025-83722167。

学生代表队报名联系人：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，朱方霖，联系电话：025-83720775。

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：陆学慧，联系电话：15195812969。